

证券代码 :603167

股票简称 :渤海轮渡

编号 : 2018-092

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因股份回购需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相关公告已于 2018 年 10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回购预案，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本次回购的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有限，不会对公司履约能力和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天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 1、公司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环海路 2 号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264000
 - 2、现场申报登记时间：每个工作日的 10:00-17:00
 - 3、申报日期：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2 月 1 日
 - 4、联系人：周彬
 - 5、联系电话：0535-6291223
 - 6、邮箱：z911119@163.com
- 特此公告。

渤海轮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9 日